

广 州 市 财 政 局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 文件

穗财综〔2025〕25 号

广州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 关于获得市级 2024 年度免税资格的非营利 组织名单的公告（2025 年第二批）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3 号），广州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对申请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进行了联合审核，现将获得市级 2024 年度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名单（详见附件）予以公布。

非营利组织的免税资格自获得年度起有效期为 5 年。

附件：获得市级 2024 年度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名单(2 户)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民政局。

广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25 日印发

附件

获得市级 2024 年度免税资格的 非营利组织名单（2 户）

1. 广州市办公耗材行业协会
2. 广州市青年企业家联合会

